鹿寨县江口乡

2021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江口乡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江口乡2021年部门决算报表**

表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二：收入决算表

表三：支出决算表

表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表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表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表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委、局、办）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二、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三、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五、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江口乡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主要负责工作：贯彻执行上级的各项方针政策，加强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妥善处理突发性、群体性事件，调节和处理好各种利益矛盾和纠分，根据乡村社会的需要，组织制定本乡镇产业发展规划，指导产业结构调整，形成地域产业特色。织营造良好的投资环境，包括政策环境、硬件环境、社会环境，加大招商引资力度。指导农村生产，提高农村生产组织化程度，及义务教育，计划生育，积极发展农村卫生事业。加强社会管理。按规定权限管理或协助上级政府部门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民政、劳动保障、安全生产、文化、卫生、人口与计划生育、耕地保护、环境保护、村镇规划建设管理等行政工作。搞好公共服务。按规定权限负责或协助上级政府部门抓好农田水利、乡村道路、广播电视、供水、供电等基础设施建设与管理，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促进稳定和谐。做好农村扶贫开发、五保户供养、农村贫困人口救助工作。积极创造条件，配合上级政府建立并落实与当地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的农村社会救助和社会保障体系，推进农村养老保险、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医疗救助、社会救助、失地农民保障等制度。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1.鹿寨县江口乡人民政府

2.鹿寨县江口乡财政所

3.鹿寨县江口乡国土规建环保安监站

4.鹿寨县江口乡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所

5.鹿寨县江口乡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6.鹿寨县江口乡林业站

7.鹿寨县江口乡水利站

8.鹿寨县江口乡文化体育和广播电视站

9.鹿寨县江口乡扶贫开发工作站

10.鹿寨县江口乡退役军人服务站

11.鹿寨县江口乡水产畜牧兽医站

12.鹿寨县江口乡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与管理站

13.鹿寨县江口乡农业技术推广站

**第二部分： 江口乡 2021年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决算表》《支出决算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应当细化公开到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应当细化公开到经济分类款级科目。**没有数据的表格要零报告，列出空表并在表格下方说明“XX（委、局、办）没有XX收入，也没有XX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委、局、办）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1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一）本部门2021年度总收入2,874.59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827.65万元, 较2020年度决算数减少95.72 万元，下降3.27%。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820.81万元，为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较2020年度决算数减少3.10 万元，下降0.11 %，主要原因是：社保基数调减，预算经费减少。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85万元，为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较2020年度决算数减少92.60 万元，下降93.10 %，主要原因是：工程预算压减，项目支出减少。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为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与2020年度决算数一致。

4.事业收入0万元，为事业单位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收入。与2020年度决算数一致。

5.经营收入0万元，为事业单位在业务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与2020年度决算数一致。

6.其他收入0万元，为部门单位在“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之外取得的收入。与2020年度决算数一致。

7.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0万元，主要是所属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不能保证其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与2020年度决算数一致。

8.上年结转和结余46.94万元，为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较2020年度决算数增加46.88万元，增长782.33%，主要原因是：年末工程款支出结转结余。

（二）本部门2021年度总支出2,874.59万元，其中本年支出2,874.59万元, 较2020年度决算数减少48.78万元，下降1.67%。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642.79万元：主要用于人大事务支出、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统计信息事务支出、财政事务支出、群众团体事务支出、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组织事务支出、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支出。较2020年度决算数增加减少6.43万元，下降0.99%，主要原因是：人大事务支出减少6.82万元、组织事务支出减少39.64万元。

4.结余分配0万元，为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等。与2020年度决算数一致。5.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较2020年度决算数减少33.52万元，增下降100 %，主要原因是：合理安排本年度财政资金。

二、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本部门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874.59万元，较2020年度决算数减少48.78万元，下降1.67%。其中：基本支出2237.58万元，项目支出637.01万元。

本部门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590.36万元，支出决算为2874.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0.75%。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284.76万元，支出决算为369.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9.60%。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 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住房公积金支出，年中调整社保基数，支出决算数增加。

（二）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79.21万元，支出决算为100.1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6.37%。主要原因追加项目资金拨付。

（三）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56.52万元，支出决算为67.4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6.37%。年中调整社保基数，支出决算数增加。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44.83万元，支出决算为48.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8.28%。年中调整社保基数，支出决算数增加。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29.86万元，支出决算为127.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06%。年中调整社保基数，养老保险支出决算数减少。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59.98万元，支出决算为56.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93%。年中调整社保基数，职业年金保险支出决算数减少。

（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 计划生育服务（项）。年初预算为81.26万元，支出决算为82.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45%。办公经费支出增加，决算数增加。

（八）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31.22万元，支出决算为119.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87%。年中调整社保基数，支出决算数减少。

（九）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38.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8.73%。年中调整追加项目支出，决算数增加。

（九）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29.78万元，支出决算为141.9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34%。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经费支出减少。

（十）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 农业生产发展（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78.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80.30%。主要原因是年中调整追加项目支出，决算数增加。

（十一）扶贫（类）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97.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97.07%。主要原因是年中调整追加项目支出，决算数增加。

（十二）农村综合改革（类）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款）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39.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9.07%。主要原因是年中调整追加项目支出，决算数增加。

（十三）农村综合改革（类）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28.9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28.90%。主要原因是年中调整追加项目支出，决算数增加。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保障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97.40万元，支出决算为95.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79%。主要原因是年中调整社保基数，住房公积金支出决算数增加。

（十五）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 其他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90.60%。主要原因是年中调整追加项目支出，决算数增加。

三、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工资福利支出1220.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46 %。支出决算数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344.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7.69%。支出决算大于预算主要原因是办公经费等人员经费增加。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81.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96.50%。支出决算大于预算主要原因是村干个人补助调整支出经济分类。

 四、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本部门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6.85万元，较2020年度决算数增加6.85万元，增长685 %。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6.85万元。

本部门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85%。其中：

（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41%。主要原因是年中调整追加项目支出，决算数增加。

（二）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3%。主要原因是年中调整追加项目支出，决算数增加。

五、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鹿寨县江口乡2021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无数据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7.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89%，比上年减少0.23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3.73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3.44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上年增减0万元，原因是无。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 （委、局、办） 江口乡机关、0个所属单位出国团组0个，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 0个，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共计 0个，累计0人次（必须说明）。开支内容包括：无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3.73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比上年增加0万元。购置了0辆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3.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9.20%，比上年增加0.5 万元，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以及开展 业务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2021年， 江口乡、 个所属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4辆**，**全年运行费支出3.73万元，平均每辆0.93万元。（三）公务接待费支出3.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3.81%， 比上年减少0.5万元，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经费支出。国内公务接待批次71次，人次237次，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0次，人次0次。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44.06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保持一致），比年初预算数减少84.37万元，降低19.69 %。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经费支出减少，比2020年增加27.31万元，增长8.88 %。主要原因是：办公设施设备购置经费增加 、资产运行维护支出增加 、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支出增加 、人员编制数量增加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万元，（口径参见部门决算F03表《机构运行信息表》中政府采购相关数据，并做好与2021 年度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中“政府采购资金情况表”有关数据的衔接）。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本部门无政府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4 辆，其中：公务用车4辆；执法执勤用车1辆；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3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开展工作需要；单价50万元 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无国有资产则在相关的资产后填0。**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1.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2874.5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1年度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2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6.85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共组织对“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等2 个项目进行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820.8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6.85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自评覆盖率达到100%。

2.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4： |  |  |  |  |  |  |  |  |  |  |  |
| **2021年鹿寨县预算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 单位（盖章）： | 鹿寨县江口乡人民政府 |  |  |  |  |  |  |  |  |  |  |
| 部门（单位）名称 | 鹿寨县江口乡人民政府 |
| 部门年度资金执行情况（万元） |  | 调整预算数（A） | 全年执行数（B） | 预算资金执行率（B/A) |
| **年度资金总额：** | 2874.59 | 2874.59 | 100.00% |
|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 2867.74 | 2867.74 | 100.00% |
| 政府性基金预算 | 6.85 | 6.85 | 100.00% |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0 | 0 | 0 |
| 部门年度资金执行情况得分 | 10 | 部门年度资金执行情况得分=年度资金总额预算资金执行率×该指标分值(7分)，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7分。 |
| 年度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值 | 年度指标值(A) | 全年实际值(B)  | 得分 | 未完成原因分析 |
| 产出指标 (50分) | 数量指标 | 举办培训的班次 | 10 | 20次 | 23次 | 10 |  |
|
| 质量指标 | 培训合格率 | 10 | >=100% | 100.00% | 10 |  |
|
| 时效指标 | 培训完成时间 | 20 | 按时完成 | 按时完成 | 20 |  |
|
| 成本指标 | 人均培训成本 | 10 | <=30每人 | 30元每人 | 10 |  |
|
| 效益指标 (30分) | 经济效益指标 | 促进农民增收率 | 10 | >=5% | 10.00% | 10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带动就业増涨率、安全生产事故下降率 | 10 | >=5% | 10.00% | 10 |  |
|
| 生态效益指标 | 水电能源节约率、空气质量优良率 | 5 | >=90% | 100.00% | 5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项目可持续发挥作用、对本乡镇未来可持续发展的影响程度 | 5 | >=1年 | 2年 | 5 |  |
|
| 满意度指标（10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训学员满意度、群众对民政工作满意度 | 10 | >=100% | 100.00% | 10 |  |
|
| **总 分**  |  | 总分=部门年度资金执行情况得分+年度政府采购预算资金执行情况得分+年度绩效指标得分 |
|  | 填报人：梁小琴 | 联系电话：0772-6721012 |  |  |  |  |
|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  |  |
|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
|  3.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若内容过多可以另附说明。 |  |  |
|  4.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得分计算方法：（1）在70%（含）-130%（含）之间，得3分；（2）在60%（含）-70%或者130%-140%（含）之间，得2.5分；（3）在50%（含）-60%或者140%-150%（含）之间，得2分；（4）在40%（含）-50%或者150%-160%（含）之间，得1.5分；（5）在30%（含）-40%或者160%-170%（含）之间，得1分；小于30%或者大于170%，得0分。如部门（单位）无年度政府采购预算，则该栏3分分值并入“部门年度资金执行情况”。 |
|  |  |  |  |  |  |  |  |  |  |  |  |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柳州市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 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柳州市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柳州市本级各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